



别爱苏黎世

Not Fall
In Love
With
Zurich



中国女孩在欧洲的留学故事

Kallen / 郭丹 ◇ 著

华艺出版社

中 国 女 孩 在 欧 洲 的 留 学 故 事

別愛苏黎世

Not Fall in Love With Zurich

华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别爱苏黎世:中国女孩在欧洲的留学故事/郭丹著 . - 北京:华艺出版社,2001.1

ISBN 7 - 80142 - 232 - 5

I . 别… II . 郭… III .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 1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86171 号

别爱苏黎世

作 者:郭 丹

责任编辑:宋福江

装帧设计:刘兰峰

出版发行:华艺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朝内南小街前拐棒胡同 1 号

印 刷:北京富生印刷厂

开 本:850 × 1168 1/32

字 数:280 千字

印 张:12

版 次:2001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7 - 80142 - 232 - 5/I · 157

定 价:19.80 元

华艺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目 录

- | | |
|-----|-----------|
| 1 | 赤足也敢走天涯 |
| 27 | 恩格堡：花季的记忆 |
| 89 | 伯尔尼：昨欢如梦 |
| 163 | 苏黎世：红尘缤纷 |
| 375 | 后记 |

赤足也敢走天涯

玛格丽特·杜拉丝曾经写道：“……我有一张破碎的脸，已辨不出以往的轮廓……十六岁就开始衰老……”第一次看我总也不明白其中的寓意，后来才渐渐顿悟，那是一种骄傲而奢靡的坚持——在她十六岁那年她耗尽了一生的热望与爱怜！

我也是，我觉得人的一生中总有个聚焦点，所有的飞花落雪也格外真切——太阳在明天、明年、一万年后仍是这样的粲然照耀，温暖而漠然地将光辉撒在每一个行走的人身上——可是我们的一生只有一次，那焦虑、痛苦、希望、失望、抗争、迷惘……有人常问我：“Kallen，你走过那么多国家，其中最喜爱哪一个呢？”“瑞士！”我毫不犹豫地回答。我说的时候仿佛周围的一切都融化了，我也不是我，而依旧是数年前那个初来乍到、惶恐不安的小小女孩——时间定格在那一瞬。数年后的我已不再和我相干，真正的我的灵魂永远留在了恩格堡的湖畔，看花开花落、云卷云舒……看它们逐渐消失、熄灭……孤独的我站在天涯海角，把所有的芬芳留给过去的年华；听见天使的私语，听见土壤的萌动……然而光阴是纷然退却，意识只是透明的幻觉——生也不过是如此，当最初的新鲜感都如流星般陨落的时候，我曾想，会有一个机会，会有一个人，听我讲述我生命中最冰冷最凄惶最恐惧——然而那一刻真到来时，我却发现，没有什么好说的了！

很久以来，我就只喜欢紫丁香一种花。那种深深的紫色，深到不可理喻，白的或浅紫的都不可以。上中学时，常有小男

生巴巴地送了玫瑰来，我大都转送给来做 Housekeeping^① 的欧巴桑，我不是不喜欢玫瑰，比如泰国泰钦河畔的玫瑰园，真令人见之忘忧。但是这些花的品种太多，名目太繁，看久了人的眼睛会涩——也许这并不是真正的原因，不过因为我根本是一个单调的女孩，用久了一种牌子，连洗头水都想不起来换。

那时同龄的女孩已学会穿蓬蓬裙、用假睫毛，打扮得各个如米奇老鼠，我依然赤着脚，散着长发在房中踱来踱去，偶尔吸烟，吸烟是因为我觉得闷。少年的我自视甚高，仿佛整个地球都不足以展现我的蓝图。于是我决定报考德国的柏林皇家音乐学院。

我想我是个幸运的女孩，过海关时大包小包，还带了张比我还大的古筝，海关人员不仅没收我超载费，还热情地帮助我拎行李。大约他们觉得这么一个小女孩独自去这么远的地方……当然，还因为我是美丽的女孩。到法兰克福机场时，已是下午，不知为什么下那么大雨，天与地都灰蒙蒙的一片，周围是我不熟悉的面孔与陌生强硬的语言，我突然好茫然，长途飞机的疲惫一涌而上，我将额头抵在那架大大的筝上……

去柏林递了申请表与成绩单，我在 Freiberg^② 报了语言学校开始进修德语。Freiberg 是个大学城，来来往往都是急急忙忙的各个国家学生。依然没有朋友，我所有的时间都花在功课上，早上 9:00 上课，我 6:30 就起床，一边刷牙一边听德文广播；下午 2:30 下课，我坐在大巴上背单词；深夜不到 12:00 我绝不允许自己睡觉，这种近乎于自虐的“纳粹学习法”，三个月后我就插到了中级班去跟他们的课，连我的任课老师都讶异地赞叹：“中国女孩太了不起！”

① 房间清洁。

② 福赖堡，德国南部的一个城市。

略有闲暇，我便坐在古筝旁练琴。一支支筝曲自我指端泻出，有时我觉得根本不是我的琴在鸣奏，而是我的心在歌唱。一直以来，我都不喜欢那种工业化大生产下的批量产品，我喜欢手工制品，每一件都是艺术品，每一件都不一样，每一件都有感情。我的琴是老师亲手做的，上好红木（可栖凤凰？），象牙柱头，雕花繁复精美，琴架是桌型，上面是二龙戏珠的镂空木花。这把琴，即使不会弹的人，手指在上面轻轻一拨，也会发出流水般动人的旋律。万水千山、千难万难，我都将其携行左右，不离不弃，有时登台演出，那边准备好了现成的乐器，我不忍拂其好意，然而弹起来，只觉指间艰涩。蓦然惊觉，不知什么时候，那筝已幻化成了我生命的一部分。

后来回首的时候，仍不敢相信那一段时光是怎么过来的，一个那么小的女孩子只身独闯异国，没有亲人、没有朋友、没有……从学校 take^① 巴士到公寓，再从公寓 take^② 巴士去学校，冬天的雪直没到膝上，风一刮，冷到心里去，是以我一直不喜欢冬天，不喜欢下雪，那种透彻心肺的凉意，让我的灵魂也害了风湿，无论今后在哪个地方、何种时候，只要又是这样的冬，我便不堪回首。然而在这样的煎熬中，柏林皇家音乐学院是我唯一的希望，我想不出什么理由可以被拒绝。然而春季到来的时候，我收到德国教育署的通知书，告知我所申请的专业两年内不招生。我像被一盆冰水兜头浇下，整个世界刹那间失却了意义。其实当初我的导师们都建议过让我多投几间院校，多报几个专业，但是心高气傲的我根本不做他想，记得我曾对我的专业课导师信心十足地说：“不录取我根本是他们的损失！”“我怎么可能有失败的机会？”——然而，然而，我终于失败了。

① 此处意为“乘坐”。

② 此处意为“乘坐”。

“宝剑锋从磨砺出，梅花香自苦寒来”，我想一个人年轻的时候，一定要吃一些苦，撞一些头，痛苦真正可以将人的性格塑造得更加完美。这件事给我的打击令我在今后的人生道路上低调了不少，也再鲜有那种年少轻狂、不知天高地厚的口气。

瑞士是我见过的最美的国家，仿佛造物主格外偏宠，我从不知一个国家可以美成这样，简直活脱脱是从我的幻想中走出来的，美丽得不真实。我去的时候，正是瑞士一年中最美的季节，紫丁香花团锦簇地对我微笑，我仰起头，向着明媚的蓝天碧野挥手，啊！欧洲的童话之城，我终于确实地拥抱你了。

舅舅家在首都伯尔尼，对欧洲已熟门熟道的我未让任何人来接，拎着古筝与行李踏上了从苏黎士往伯尔尼的火车。舅舅有两个女儿，一个叫 Lucy^①，一个叫 May^②，May 大我三岁，Lucy 大我六岁，完完全全土生儿的样子，May 还带着牙箍。舅妈一看便知道是那种很凌厉的女人，应该也是华人，然而一句中国也不会说（亦或是不愿说？），身材丰肥，足足是我那时的三四个，喜欢挥舞双手，做出夸张的动作，或是格格大笑。大家坐下来，她毫无表情地用德文腔很重的英语问我家里的情况，我字斟句酌地回答。那顿饭吃得很费力，吃完饭后，我局促地坐在沙发上，不知该不该主动要求洗碗，该上楼回房还是继续参与他们的“家庭会议”——啊，想不到社会给我的第一课，竟由我的亲戚给我上起。

我与 Lucy 和 May 的关系很糟糕，我觉得她们太势利、太欺人，也许不是，我自己根本也是个不擅与人相处的乡下女孩。每每与 May 发生了争执，或是舅妈或是 Lucy 总会公事公

① 女生名：露西。

② 女生名：梅。

办地一副臭脸找我“谈心”，我从来都是低着头，因为我怕一抬头，眼中就会放出愤怒的飞箭——少年的无数琐屑残留到今天，不想都成了一点一块的阴影，直到今天，无论什么人对我说：“Kallen，我想和你谈一谈……”我都有尖叫的冲动，我小心眼，我尚放不下，我不过是个女人。

那时候，下了课，我不想回家……啊，那原本也不是我的家，从我离开中国的那一瞬起，我就已没有家了。大多数时候，漫无目的地搭上一辆大巴士，就那么坐着，管它开向哪里，有时点上一支烟，然而吸着吸着不免黯然神伤。上上下下的人群，沉沉浮浮的面孔，哪一张真正属于我呢？或者去看一场电影，人家眼中的喜剧，却能令我伤感，我怀疑自己从另一个宇宙来，在这个陌生的星际上完全失去了方向。最爱看法国电影，往往连名字也不记得，女主人公伤感地垂下眼睛，“时间太久了……你离开太久，我已经分辨不出是否还在爱你……但我始终有一个感觉，你会回来的……”我掩上面颊，泪自指缝溢出，浇灭了烟蒂。那男人说：“……生命在今日开始，昨天永远是过去，今天甚至连皮肤也不一样……昨日我拥过、抚过的皮肤……”

班里有一个女生叫樱桃，年纪与我相仿，来自中国的内陆南方，大大的、小鹿似的眼睛，棱角分明的嘴唇，微棕的皮肤，更惹人喜爱的是她的声音根本还是童音。我俩的成绩几乎是整个班里最好的，而且一样曾学音乐（樱桃以前是拉小提琴的），一样喜欢王菲，一样习惯于边听CD边吸烟，一样只用Dior^①的香水，于是我们成了好朋友。说来惭愧，樱桃比我小几个月，反倒事事包容我，因为我情绪化，因为我敏感多疑。事后总向樱桃道歉，她大度地耸耸肩，“算啦，艺术家嘛，总有

① 化妆品名牌：迪奥。

点神经质，还好你不是梵高与海明威。”有时她也问我：“喂，你为什么千里迢迢赶来欧洲读书？”我据实回答：“因为想当贝多芬、巴哈那样的杰出人物。”她赞叹也担心，“有志气，但是很难！”于是我做冥思苦想状，半天一脸不情愿地说：“那就只好下嫁哪个欧洲王子，做王妃吧！”话未说完，我俩就笑作一团……跟樱桃在一起的日子，是单纯的快乐，惟有这个时候，才可以忘记身边的许多烦忧。

转眼是 May 的生日，她未邀请我参加，虽然早在意料之中，但被通知结果时，还是多多少少地伤了自尊心。屋后有一片软绒般的草地，可爱的秋千架，低矮的灌木丛，有风拂着我的长发，我赤着足，坐在秋千上，用脚趾轻轻玩着那些细绒绒的嫩草。想去游泳，想去打网球，想去练琴，脑筋转了一百八十个弯，然而身子却仍窝在秋千上。多么希望童话里的故事可以实现，王子将我扶到马上，对周围所有的人说：“去去去！Kallen 现在由我保护。”……啊！即使是想一想，即使光是 Imaging^①，也多么令人振奋。

突然有个身影出现在我面前，“可以认识一下吗？”那是个华裔男孩，中文很流利，应该是移民少年，高大，算不上英俊，然而一脸阳光灿烂的样子。

“不可以！”我懒洋洋地说，我痛恨 May 请来的每一个客人。

“为什么？”他惊讶地笑。

“因为……”我在心里说，“因为你不是王子。”

“我叫阿 Tee，在伯尔尼医科大读书，希望有幸……”

“哼！”我从鼻子里嗤笑出来。男孩子的脸渐渐地红了起来，我跳下秋千架，拎着鞋，一言不发地走回屋内，像是被得罪

① 设想。

那样。

然而后来阿 Tee 开始约会我,他有称赞我是美少女,更重要的是,他喜欢听我弹琴。我一度自信心曾极为匮乏,非常需要别人的肯定,哪怕只是个无关痛痒的人。直到,舅妈知道这件事为止,全家开始声讨我,尤其是 Lucy,出言刻毒,那种侮辱,我没齿难忘,当时我要是能咬死她,就算变成一只狼也甘心。在他们的话语中我渐渐理清思路,原来阿 Tee 实习分配到舅舅的研究所,他们一直希望他可以和 Lucy……我没有哭,没有争辩,只有深深的悲哀。后来在人生道路上,自是吃了许多苦,但首宗,还是寄人篱下,相较而言,生离死别又算得了什么?一个人要紧有自己的巢,在外面再日晒雨淋,回来都可关上门舔伤。May 伤人入骨,“你吃我们家的,住我们家的……”全忘了我父母按季寄大额的生活费来,我激灵灵一个冷战,我发誓,今后若再有人对我说同样的话语我会杀了他(她)!……

学校一放假,我就跑到了苏黎士与樱桃同住。樱桃的公寓,就在苏黎士河畔,每天傍晚,我都和她在河边散步,有时在 Migros^① 买一袋葡萄,有时在日餐厅打包几块寿司。樱桃最喜欢看报纸,尤其是香港的三八新闻,而我的偶像则是 Olip.^②,他的那首《Ich liebre Dich》^③ 我百听不厌。我向樱桃建议:“你觉得我有没有流行音乐的天赋,也许我可以做一个很好的词人,专为这些歌星填歌词?”其实樱桃正在一家迪厅做 DJ 与调音,她显然没听见我在说什么,因为她的注意力在另一边,“快,快,快去看明星!”樱桃拉着我飞跑起来,不远处有一群人,一个身材细佻的浓妆欧洲女孩骑在单车上,一个人

① 瑞士著名的连锁超市。

② 年轻英俊的德语男歌手。

③ 德语:我爱你。

在做人造风，将她的头发刚刚吹起，又不至吹乱；另一个在摄影，还有一个在监督……我们看得一清二楚，因为欧洲人的最大好处是不围观不挤热闹，也许不是，只是因为瑞士人的脾性特别骄傲保守，或是他们的职业毫无贵贱之分，一个演员与一个售货员无甚区别。“她真漂亮，不是吗？”樱桃赞叹。小心眼的我根本听不得有人在我面前赞另一个女人好，于是撇着腔调，“漂亮吗？我可不觉得，你不认为她的脸毫无个性，我……”这时那个监督人员突地转过头来，目光炯炯地看着我，我知道说错了话，扯着樱桃的手就走。“小姐，请留步！”那男人说。我站住，没有回头，话说都说了，难不成还让我咽回去，况且，也咽不回去啊！“小姐请问是哪里人？”“亚洲！”我爱搭不理。“你是日本人吗？”我“嗤”地一声笑出声来，来瑞后无数当地人将我误为日本人，他们大约觉得打扮稍稍 Fashion^① 一点的，定是日本人无疑。“日本人哪会有这么大的眼睛？”樱桃也笑了。那男人递名片出来，“我是 Ernst Schiegei^② 广告公司的负责人，不知两位小姐是否有兴趣……”樱桃连连摇头，她对自己目前的工作不知几满意。我睁大眼睛问：“有宿舍吗？”“当然！”男人回答，“我们可以另约个时间讨论待遇，如果……”“不必了，我答应！”我清脆地回答，只要有能力离开舅舅家，夫复何求。

收拾东西的时候，我突然有种想哭的冲动，同是爹生父母养，同是母亲怀胎十月辛辛苦苦生下来的，为什么有的人可以指颐气扬，有的人却要忍辱负重？我从衣袋中取香烟，可是手太抖，火柴划了半天也没着。

不知道为什么那么多女孩子艳羡模特之路，对我来说，脑

① 时尚，流行。

② 德文姓名。在瑞士，许多公司以所有者的名字命名。

海里盘恒的，除了节食、节食，就还是节食。有一等女孩子，天质好身材，吃掉十头牛也不会长一两肉，而我头天晚上只要多闻了两丝巧克力的味道，第二天测重仪上的指针就会晃三晃。同事中有经验的曾教我饿的时候可以咀嚼生芹菜或胡萝卜块，可我小的时候对芹菜有过“惨痛经验”（我小的时候调皮，曾把姐姐的戒指咬断后衔在嘴里，让她猜在哪里，不想一不小心就咽到了肚里。妈妈吓得脸色惨白，急送我去医院，戒指太小，无法开刀，于是医生建议了个土方：大量吃微煮的老芹菜，将其排泄出来——于是全家人眼睁睁地逼着我将一捆老芹菜硬生生地吞下了胃），至今一闻到味道就恶心。少年时的我对零食的爱好不亚于男人对美女的冲动，为了克制这求之不得的痛苦，我大量的吸烟，几乎到了没有香烟就不能正式思考的地步（我现在可以理解为什么男人中那么多“瘾君子”）。

欧洲的体制与亚洲的完全不同，我一直不明白为什么每个香港明星都可以身家千万，欧洲发家的可都是广告公司与经纪人，任何一个模特对他们来说不过是雇员。当然其间不是没有特例，可是你以为人人都有机会当克劳缔娅·西弗？而且其中甘苦岂足为外人道？忙的时候一天工作二十个小时，化妆改了又改，八九个发式稀松平常，赶场、赶场，一场接一场，纷乱复杂似战争（蔷薇的战争），化妆师有时不耐烦起来，我的头发大把大把被拽下来，痛得我连妈都不认得。但是它有它的好处，它带我迅速地熟悉欧洲的社交圈子，洗掉我的土气——对于瑞士人来说，即使你来自八大行星，你还是土包子一个，他们可以公然地瞧不起。而且，你有没有想过，Any case^①，它都比一份餐馆工、一份 Baby-sitter^② 好千倍不止，先莫说它相对于前者颇丰的收入，除去模特，哪个职业不是要

① 无论如何，不管怎样。

② 保姆。

看一社会人的脸色,我长期节食,真真是一点多余的热情与力气也无。

放了工,去樱桃工作的迪厅玩。真是腐败得一塌糊涂的生活,香槟、热舞、恋爱、私欲,世纪末的堕落,那般的纵情享受、那般的声色犬马,因为吃过苦,所以怕吃苦,因为不要去考虑明天的花开花落,因为不知数年后,还是否有机会重复今日的良宵。

模特工作快结束的时候,我收到大学的录取通知书,不知为什么我流年连连不顺,德语区的大学攒足劲似的不动声色,给我消息的全是法语区与意大利语区。你知道,这就意味着我不仅在德国的时间算白过,还得重新学习另一种语言,再补习一年预科——啊,还没进大学门,先浪费时间浪成了老女人。我的内心非常焦虑,可表面上一点声色都没动,多年的漂泊生活,养成我除死无大碍的脾性,况且,真就有刀架在我脖子上又有什么大不了,刀子一抹,我也就去了。

圣诞节前夕,我应 Hotel Zurich^① 的亚餐厅经理之邀弹琴,那时我在苏黎士这弹丸之城已小有名气,走在酒吧街或是河畔,都会有极之年轻的小男孩惊艳地吹口哨。我不知道妈妈是否希望我干脆嫁在欧洲,那四套款式各异、颜色夸张的旗袍,唬得我!可真正恐吓老外还得靠它们,这就是他们眼中的中国,乡下点没关系——只有民族的才是世界的嘛!我最夸张一条是旗袍连身裙,朱红色,边边角角都缀着亮片与金珠,知道的人是我来演出,不知道的以为什么《上海滩旧事》里逃戏的演员。

那次弹些什么大抵忘记,人年纪越大越懒得精刮,反正我翻来覆去就是几首“看家曲”:《渔舟唱晚》开场,《高山流水》压

① 苏黎士大酒店。

轴，中间或者是《寒鸦戏水》，或者是《蕉窗夜雨》，了不起一首《春江花月夜》。台下观众雷然鼓掌，我做谦逊状，然后或是被什么“音乐爱好者”请在一旁小谈几句，或者向经理结帐，我就该打道回府。但是那天，那天，有一点什么不一样，有一个家庭引起了我的注意——其实也不是，欧洲来大型 Hotel^① 用餐的大都是家庭，我想更确切的理由应该是这样：每当一个人面对命运转折点的时候，他总会有一点超常的预感。我也是，我很喜欢那家人中的妈妈，她长得有点想席琳·迪昂，很有涵养的微笑，她的女儿高兴地喊：“我见过你，在杂志上……”

我们一起喝了咖啡，临走那家的父亲递了名片给我，长得像席琳·迪昂的母亲幽默地开玩笑，“圣诞节许的愿望总会实现的，而且，圣诞老人偏爱美丽乖巧的小女孩子……”——那父亲是一间私立大学的校长。是这样，我不知道大陆怎么样，欧美国家质量好、名声响的大学几乎都是私校。这间学校更是收费不菲，有“贵族学校”之称。可当时我的盘算是这样的：Any case，它在德语区，我可以省去语言、预科两年的时间，而且它的名头大，我毕业后谁敢小瞧“名校毕业生”；虽然它学费贵了一点，但是我手上的积蓄加父母的援助，第一年勉强可以对付过去，第二年我勤奋打工，第三年我转美国……有点如意算盘是不是？可无论如何，请你记住一个真理，事情坏到不能再坏的时候，你就得往好处想，给自己施加压力是于事无补的。

经过校长的通融，我插班上课。前台秘书是个丰肥如老鹰一般的美国女人，有了舅妈那一个“榜样”，我对身材丰肥的老女人素无好感——真不明白我小小年纪，心中怕触及的东

① 酒店。

西竟这么多——磨人的，一向是生活！我来太晚，学生公寓都已住满。只得 Hotel Bellevue^① 五层一间客房，我起初还担心价格贵，谁知竟比普通 Apartment^② 还便宜。后来我才得知，因为酒店的前任女主人在五层的一个房间里自杀，所以五楼罕有人愿意住。

我搬行李过去的时候是一个阴雨的黄昏，房间略显一点暗，有一种近乎于忧怆的静谧，墙纸是种特别的紫灰色，房里已先住了个直发直裙的女孩 Lily^③，我们一直是 Roommate^④，我十七岁那年她自杀，用一小刃刀片，我在睡觉，下午的阳光淡淡照在我的脸上，好像有什么东西在轻拂我的长发，我以为是风，或是白云飘过的微影，因为很舒服，所以又沉沉睡去……后来，我才知道，那时伫立在我床边的，一定是她的灵魂，她最后望了我一眼，就拍拍翅膀，向天际飞去了……她的发散落在面颊上，幽怨而平静，鲜血滴在墨绿的地毯上，是一种极其特殊的深紫色……我踉踉跄跄地跌出去！

我自小便是个早慧儿，妈妈告诉我我说话很早，很少有咬音不清楚的现象，而且对于大人未教过的新鲜事物，总能自己发明一个名字。记得有一次她抱我去父亲所在的军区，路过那里的菜园时，我突然指着一头刚刚跑出来的小猪喊：“呶呶呶”（那时我还不会走路），后来稍大些，有人告诉我那叫猪，我也固执地喊它“猪呶呶”。从市区到军区要 take^⑤ 很长一段火车，妈妈会拿出一本厚厚的唐诗教我念，聊以打发寂寞的旅途，但令她惊异的是，当我们到达目的地的时候，我已可以

① 百乐威大酒店。

② 公寓。

③ 英文女名：莉莉。

④ 同屋，同室人。

⑤ 此处意为“花”、“用”。

无误地背出她只念了一遍的诗文。

即令是这样，第一年的课程还是让我差一点喘不上气来。首先，我的课程德文、英语授课都有，而且除去作文课老师 Ms. Virregre^①（我们校长夫人）与计算机教授 Mr. Larson^② 是纯正的美国人以外，其他的教授都有或多或少的地方口音。记得上第一节课时，老师在上面用 Swiss German^③ 欢欣鼓舞地说了半天，我只零零星星听懂几个单词，再看看周围外国同学的神态，不是呆若木鸡，就是表错情地傻笑，于是我大大地舒了一口气。

所有的课程中，我最喜欢的是作文课。Ms. Virregre 每次都会将我的文章做范文读给同学听。大约是因为学音乐与阅世甚浅的缘故，我一直到十七岁都不喜欢看通俗读物与科技文献，我总觉得可以在电视机面前端端正正坐着超过三小时的人是一种天才，而我，对大约知道结果的故事（比如台湾肥皂剧）和无法判断是非的事情（比如太空探索）一点也提不起兴趣来。我的灵魂每每滞留在中国古代的诗词与歌乐中，尤以汉、唐两朝为甚。唐诗里我最喜欢的人物是李白，他恃才傲物，“天生我才必有用，千金散尽还复来”，狂歌纵酒，“举杯邀明月，对影成三人”。星期六的傍晚，我一个人坐在恩格堡的湖畔读他的诗，心思也似飞到了九宵。古筝曲中有一首很著名的《秦桑曲》，便是化做大诗人李白的《陌上桑》。“当君怀归日，是妾断肠时”，多么哀婉的句子，诗而乐，乐而诗，在诗人的情怀中化臻为一。

其实说到我的写作生涯，应该很早就开始了，刚上小学一年级就写了一篇童话《垃圾堆里的大灰狼》（我上学本就比其

① 威若格夫人。

② 拉尔森先生。

③ 瑞士山地德语。